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述奇  
電話：03-8462860分機306  
傳真：03-8462790  
電子信箱：suyan@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設字第11002091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校園安全駕駛體驗營報名表 (376550000A\_1100209119\_ATTACH1.pdf)

主旨：有關「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學校聯合採購」校園安全駕駛體驗營報名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110年10月15日明營支字第1100001304號函及該公司「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聯合採購」工作執行計畫辦理。
- 二、該公司原訂於110年7月舉辦三場「校園安全駕駛體驗營」，惟因COVID-19疫情影響，延至12月舉辦。
- 三、安全駕駛體驗營概述如下：
  - (一)對象：校車駕駛人員。
  - (二)日期：
    - 1、臺北場—12/10(五)上午。
    - 2、苗栗場—12/14(二)下午。
    - 3、高雄場—12/16(四)下午。

110/1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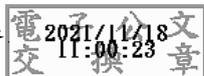
(三)名額：每場次共20名。

四、各校欲參加安全駕駛體驗營者，請填寫校園安全駕駛體驗營報名表，並於110年12月3日前傳真(02-27726666)或e-mail至該公司。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五、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該公司聯絡人：林伶怡(02-27725678分機3056)。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92

線